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議事錄

民國 106 年 11 月 3 日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民國 106 年 11 月 3 日 (星期五) 下午二時三十整

開會地點：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島會議室(新竹縣新竹工業區文化路 11 號)

出席董事：許一平、王文聰、張元龍

其他列席人員：翁志先財務長與稽核楊國醫副理(該二員於審計委員討論與表決時離席)

主 席：王文聰



記錄：翁志先



開會議程：

壹、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第三季稽核情形報告。(詳附件一)

貳、討論事項：

案 由 一：本公司民國 106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討論。

說 明：(一) 本公司 106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業經結算，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 1,297,517 仟元，合併營業淨利 148,687 仟元，稅前合併淨利 156,188 仟元，稅後合併淨利 129,438 仟元。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淨利 119,002 仟元，依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每股淨利為 1.54 元。

(二) 本公司 106 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業經結算，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 3,656,712 仟元，合併營業淨利 368,687 仟元，稅前合併淨利 379,709 仟元，稅後合併淨利 317,604 仟元。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淨利 290,822 仟元，依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每股淨利為 3.92 元。

(三)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二。

(四)敬請 決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擬於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稽核計畫中新增「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因應審計委員會之成立，擬於民國一〇六年稽核計畫中增加本年度相關稽核計畫案，請詳附件三。

(二)敬請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實際運作需求及法令規範，擬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

(二)相關修訂內容請詳附件四。

(三)敬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修訂『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需求及法令規範，擬修訂『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

(二)相關修訂內容請詳附件五。

(三)敬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需求及法令規範，擬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二)相關修訂內容請詳附件六。

(三)敬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為配合公司長遠發展，擬變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發展需求，擬變更會計師事務所案。

(二)本公司已由勤業眾信服務達 24 年，為提昇簽證品質以及公司治理，擬由民國 106 年度第四季起變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由于紀隆會計師與游萬淵會計師負責簽證。

(三)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于紀隆會計師與游萬淵會計師簡介請詳附件七。

(四)敬請 決議。

決議：審計委員討論後要求繼任會計師與前任會計師往來文件須送審計委員會報告存查，餘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叁、臨時動議： 無

散 會